

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厦物协【2018】052 号

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

关于召开新版《福建省物业管理条例》宣贯大会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新版《福建省物业管理条例》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，为进一步学习理解和贯彻《条例》精神，市物业管理协会定于 12 月 20 日召开一次新版《福建省物业管理条例》的宣贯大会，由资深行业专家卢欣进行《条例》的解读和讲授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单位

指导单位：厦门市建设局

主办单位：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

二、时间、地点

1、会议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20 日（周四）下午：2:30—5:30；

（2:00 开始签到，2:30 会议开始）

2、会议地点：白鹭宾馆（思明区虎园路 6 号）综合楼三楼会议室

三、参加对象

请各会员单位派 1 名负责人参加，理事单位可派 2-3 人参加，常

务理事以上单位可派 3-5 人参加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①、参会人员请于 12 月 15 日前，在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网上培训系统登记报名。（首页右侧“网上报名”的第三模块“培训报名”，“<http://www.xmwx.org.cn/xmwx/index.php/Home/Train/index/>”；）

②、请选择培训种类：“公益培训讲座”模块，培训批次“2018 年《福建省物业管理条例》宣贯大会”，并注意准确填写手机号码，方便接受短信通知；

③、浏览器支持 IE8.0 以上版本（火狐、360 极速模式、IE 等），浏览器 8.0 以下版本不支持，特殊浏览器请自行安装与电脑兼容的插件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、本次活动为**免费**公益讲座；

2、会议地点为公共场所，停车不便，请遵守公共秩序并尽可能绿色出行；

3、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保持静音，注意维护会场秩序；

4、参会人员请安排好工作，准时到会；

5、联系电话：0592-2235709 0592-2219680。

